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不存在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行为的说明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房地产开发、租赁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出售给控股股东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泷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在本次交易中，公司分别聘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上市公司审阅机构和标的资产审计机构、标的资产评估机构，上述中介机构均为本次交易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聘请行为合法合规。除上述聘请行为外，公司在本次交易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

特此说明。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7日